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张金睿)

本人作为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谨慎、负责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力，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金睿先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EMBA。历任中国汽车报社技术总监、网站总编辑；北京大学汽车总裁班讲师，品牌中国咨询专家。现任中教华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申才智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宣传与会展部副主任，绿色品牌分会筹备会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人对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25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会议议案，持续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与讨论，以科学、审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

（一）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出席股东会的情况
--------	----------	----------

	任职期间 报告期内 董事会次 数	现场出席 董事会次 数	以通讯方 式参加董 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 董事会次 数	缺席董 事会次 数	列席股东会次数
张金睿	6	2	4	0	0	3

2025年度，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对公司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2、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1）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共召开3次，本人作为委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审议了设立郑州分公司、向境外子公司增加投资额度等投资事项。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本人作为委员，积极参与专业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职责。对公司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任职资格和能力进行了审查，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次，本人作为主任委员，积极履行相应职责，对董监高薪酬发放情况及薪酬标准进行审议，充分发挥委员会的审核与监督作用。

（4）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3次会议，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利润分配、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公司顾问等重要事项进行审议，经谨慎决策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本人在2025年任职期间内，未行使以下特别职权：（1）未提议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核查；（2）未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3）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三）与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深度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同时，通过参加公司股东会关注中小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从独立董事的角度听取其对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同时也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2025年，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累计现场工作时间为16天。

（六）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管理层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通过多种方式与我保持交流，并安排证券部为独董履行职责提供专门支持协助。总体而言，我认为公司为独立董事有效履行职责创造了良好的条件，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七）参与培训情况

2025年，本人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机构组织的各类合规与专业培训，了解和掌握新监管政策的要点、独董规范履职的注意事项等，并定期查阅公司发送的学习资料和资讯报告，保持知识结构的及时更新，强化自身履职依据。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均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经审核，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法人治理活动均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有效控制各种内外部风险。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切实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利润分配

本人认为，公司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状况，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要求，有效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本人同意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审核情况

本人审查了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认为薪酬标准、决策程序与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相符，披露的薪酬信息真实、合理。公司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考核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恪守诚信勤勉履职准则，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要求，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原则，充分发挥独立监督与专业咨询作用。履职期间，积极参与各类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深入开展现场调研，加强多方沟通，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倾听中小股东诉求，推动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圆满完成本年度履职任务。

2026年，本人将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一是加强监管政策、法律法规及行业动态学习，强化专业判断；二是秉持独立审慎原则，参与重大事项审议，关注内控、财务、信息披露等关键环节，防范潜在风险；三是畅通沟通渠道，加强多方交流，反馈股东诉求，推动公司规范治理；四是坚守职责底线，勤勉诚信履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专业支持，保障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独立董事：_____

张金睿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